

广州市应急管理局

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注销公告

穗应急危经销〔2023〕51号

根据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（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5号，第79号令修订）第二十七条规定，决定注销玻勒（广州）贸易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，请属地应急管理部门做好相应监督管理工作。

注销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名单

序号	所在区	企业名称	许可证编号	注销日期	注销原因
1	天河	玻勒（广州）贸易有限公司	粤穗WH安经证字 [2020]4401060278	2023.06.25 (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3年05月17日)	企业已终止危险化学品经营活动。

